

宁夏回族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宁安办函〔2023〕102号

自治区安委办转发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工作情况通报的通知

五市安委会、宁东管委会安委会，自治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近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工作情况的通报》（安委函〔2023〕1号，以下简称《通报》），指出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效果不明显等突出问题，其中特别提到存在重大隐患的银川市2家企业（项目）。自治区领导高度重视，张雨浦主席、陈春平常务副主席分别作出批示，要求举一反三抓好问题隐患整改。现将《通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以下要求，一并抓好贯彻落实。

一、举一反三整改问题隐患。各地、各部门要把通报指出的专项整治质量有欠缺、汲取事故教训有欠缺、推动重点工作有欠缺、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有欠缺等4个方面共性问题和不足当作一面“镜子”，发扬“马上就办”精神，认真开展自查，全面查找本地、本部门自身存在的问题，深挖问题根源，紧盯问题整改，结合实

际制定整改清单，严格整改标准，健全完善工作制度，确保国务院安委会部署要求落到实处。同时，要对照通报指出的其他省份企业（项目）存在的重大隐患，举一反三，深刻查找本地、本行业是否存在同类问题并及时消除，防止同类重大隐患引发事故。

二、加强督导确保整改实效。5月中下旬，国务院安委会综合检查组将结合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整治行动开展情况，对各省抽查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整改落实开展督导检查，并纳入2023年度省级政府安全生产考核。各有关地市、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深刻认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重要性和严肃性，强化整改落实全过程跟踪督导，对已完成整改的要组织“回头看”，确保整改事项不留死角，对整改不到位或需长期整改的问题，常抓不懈，持续跟踪问效，避免责任“挂空挡”、整改“走过场”、落实“打折扣”。对整改不力、纸面整改的，要严肃问责、公开曝光，以问责促整改，以整改促安全，确保整改实效。

三、深入开展专项排查整治。各地、各部门要严格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有关决策部署，精心组织，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兼顾新业态新领域，聚焦可能导致群死群伤的重大事故隐患，特别是近年来重特大事故暴露出的违规动火、外包外租管理混乱等突出问题深入开展专项排查整治行动，聚焦企业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带动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落实，精准严格执法，切实将重大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力求排查整治取得实效，全力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请银川市、吴忠市和固原市将国务院安委会抽查检查反馈的154项问题隐患（含2项重大隐患）整改情况，于5月10日前报送自治区安委会办公室。



（此件依申请公开。联系人及电话：陈旺银，0951-8622194。）

抄送：五市、宁东管委会安委办，自治区安委办主任、副主任。